昆山市巴城镇人民政府
（昆山市巴城镇党建工作办公室）
昆山市巴城镇有线智慧镇(街道)服务

（JSZC-320583-SZYE-D2026-0036）

合

同

书

二零二六年十月

合同文本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昆山市巴城镇人民政府（昆山市巴城镇党建工作办公室）

供应单位（乙方）：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昆山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有关规定，为明确采购单位（甲方）和供应单位（乙方）购销过程中的权利、义务和经济责任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签订以下条款，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作目标

由甲方发挥主导作用，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共同推进“有线智慧镇（街道）”的规划和建设。由乙方在双向网全面覆盖的基础上，做好昆山市巴城镇有线智慧镇（街道）关于平台维护、内容更新等服务。

二、合作内容

1. 乙方负责建设维护电视栏目，并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改版、升级。对所有版块内容进行制作、上传，通过文字、图片、视频等方式展现。

2. 配合部分活动举办。

三、合同费用

合同总款价格：人民币大写壹佰零柒万玖仟元整￥1079000.00 元

四、付款方式

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及完整验收资料后 3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；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，具体付款结合财政资金拨付进度。

五、合同期限

本协议合同期限为 2026 年 11 月 5 日至 2027 年 11 月 4 日，为期一年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乙方有下列违约情况之一，并在收到甲方发出的“乙方违约通知书”的当日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过失，甲方有权单方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，在这种情况下，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。

1、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外，乙方不能按期交货，或因运输及安装中货物缺损需要更换而影响实际交付使用时，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或延期交付使用的违约金，具体标准按合同总价每日万分之五计算。

2、乙方因违反合同及招标文件其他应尽义务的，甲方有权根据乙方违约程度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5%的违约金。如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，由乙方另行支付，由此引起的后果，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索的权利。

3、除因不可抗力造成的误期或延期外，任何交付期限的延长，乙方均应按合同总价款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同时本条款项下的违约金计算不影响上述两项违约金条款的执行。

4、乙方全部履行合同，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付款通知及合格发票并审定无误 10 天内按期付款，如有违约，甲方按合同总价每日万分之五支付延期付款违约金，但逾期违约金不得超过逾期款项的 5%。

5、乙方提前交货的，甲方接货后，按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付款。

七、特别条款

1、双方签约人为各自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。

2、本合同系指本文件及其附件中的所有部分；其中招标文件、中标的投标文件、中标单位在招标过程中的澄清、承诺等为本合同不可缺少的必要组成部分。

3．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壹份、备案机构和招标代理人各执壹份，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
签约日期：

乙方：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
签约日期：2026年10月20日

开户行：

帐户：

合同签定地：